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葉宏彥  
電 話：04-37061376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637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製作「中華民國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—條約專要文件」及「中華民國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」有聲書音檔已公告於兒童權利公約資訊網，請協助推廣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8年6月3日社家幼字第10806006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聲書音檔網址連結：CRC資訊網：<https://crc.sfaa.gov.tw/>，路徑：CRC資訊網首頁>教育宣導>多元教材>有聲書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